

東區區議會轄下
「2016年東區文化節」籌備委員會
「2016年東區文化節 - We Find We FARM Music Alive 音樂會」和
「2016年東區文化節之舞動全城 樂在東區」
活動計劃修訂申請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合辦團體修訂「2016年東區文化節 - We Find We FARM Music Alive 音樂會」和「2016年東區文化節之舞動全城 樂在東區」(獲批活動計劃編號：EDC/CI/160354 和 EDC/CI/160355)活動計劃修訂的申請。

背景

2. 東區區議會轄下「2016年東區文化節」籌備委員會已於2016年8月1日舉行的第三次會議上，通過合辦題述兩個活動，以及通過相關的活動內容及財政預算。東區區議會已於2016年8月31日以文件傳閱方式通過上述撥款申請。

3. 合辦團體現向東區區議會申請修訂，有關詳情摘錄如下：

(i) 團體名稱：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柴灣會所

活動名稱：2016年東區文化節 - We Find We FARM Music Alive 音樂會

建議修訂的項目	原定計劃	擬定更改	修訂原因
活動地點	柴灣青年廣場 Y綜藝館	柴灣青年廣場 Y劇場	原訂場地已被租用

(ii) 團體名稱：香港東區婦女聯會有限公司

活動名稱：2016年東區文化節之舞動全城 樂在東區

建議修訂的項目	原定計劃	擬定更改	修訂原因
活動地點	西灣河體育館	渣華道體育館	原訂場地設施不足
活動日期	2017年1月11日	2017年1月8日	配合新訂場地的檔期
活動時間	下午6時至10時	下午4時至11時	原訂時間太緊湊， 影響活動質素

4. 上述申請並不影響原訂的預算開支總額。

徵詢意見

5. 請各議員考慮是否通過上述修訂的申請。

東區區議會秘書處

2016年11月